



體育學分抵免注意事項

申請抵免以在大學及專科學校最近七年內所修學分方得抵免，
申請抵免應攜帶申請單及相關證明文件至體育教學中心辦理。

- 學分抵免表：請上教務處網頁下載（表單下載 >大學部學生）
- 已修得學分證明影本一份（需檢附正本供查驗）
- 已修得課程之「課程大綱」與「進度表」影印本一份
- 抵免學分申請表經本中心同審查及簽章後，請送學系（系主任、院長）審核，再送教務處註冊課。

相關法規：

[學生抵免學分辦法](#)

[通識教育中心學生抵免學分要點](#)

